

【徵才機關】：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人員區分】：一般人員

【官職等】：委任第 5 職等至薦任第 7 職等或薦任第 7 職等至薦任第 8 職等

【職稱】：課長

【職系】：綜合行政

【名額】：1 名（預估缺）

【性別】：不拘

【工作地點】：21-連江縣

【有效期間】：110/05/20-111/05/27

【資格條件】：

1. 大學畢業以上學歷。 2. 普考或相當普考以上考試及格之現職公務人員。 3.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第 28 條各款、特考特用限制調任、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情事及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 4. 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品行端正。 5. 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6. 具工作熱忱、高度學習及良好溝通協調能力和熟悉電腦操作及公務文書資訊處理能力。

【工作項目】：

承辦睦鄰經費、政風業務及綜理民政課業務推展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地址】：21141 連江縣莒光鄉青帆村 74-2 號

【聯絡方式】：

一、符合資格且有意調任者請檢具下列文件：1. 報名表 2. 公務人員履歷表(註明白天聯絡電話、手機號碼，末頁請親筆簽名) 3. 最高學歷證件 4. 考試及格證書 5. 現職派令 6. 歷次銓敘部審定函 7. 歷年服務年資證明書(離職證明書) 8. 最近五年考績通知書 9. 最近五年獎懲令 10. 通過全民英檢或相當之英語測驗證書(無則免附) 11. 專業證照、相關訓練證書(如採購專業人員證照，無則免附) 12. 身心障礙手冊(無則免附) 13. 男性另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 14. 切結書。資料如有不實或遺漏者自行負責。二、初審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試，資格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三、本職缺得增列候補名額 1 至 2 名，遇相同職系出缺時優先錄取，候補期間為三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四、報名聯絡人：0836-88238 分機 51 兼人事。業務聯絡人：0836-88238 分機 21 民政課。

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111 年民政課課長甄選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名	電話	住宅： 手機：		貼 照 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通訊地址					
	考試					
	學歷					
	現職機關			職稱		
	官職等	任第 職等本(年功)俸 級 俸點				
	專長興趣					
	經歷 (重要資料, 請詳填)	服務機關學校	職稱	起迄年月日		

基本資料審核【由出缺機關審核人員填寫】

項	目	審核資料	審核結果	備註
1	身分證件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2	學歷證件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3	考試	考試及格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4	銓審資格	銓敘部銓審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5	經歷	服務年資證明及派令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6	考績	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7	工作表現	最近 5 年獎懲令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8	公務人員履歷表	公務人員履歷表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9	切結書	切結書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10	英語能力	通過全民英檢或相當英語測驗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1	專長	專業證照、相關訓練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2	其他	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資格審查：

甄審委員：

鄉長：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參加貴所民政課課長甄選，如有下列

情事之一時，除無異議取消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刑責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二、資料有不實情事或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相關規定。
- 三、具雙重或多重國籍。
- 四、經通知錄取，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
- 五、到職後報請主管機關審查，未能辦理報派或銓審事宜者。

此致

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地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